

傾城我本

WO BEN QING
CHENG



网络人气作者
望晨莫及

演绎年度
纯情暖文！
2014 强势来袭！

望晨莫及/著

直到最后，
我才明白，
原来你才是爱我最深的那个。
原谅我没能第一眼认出你，
但请相信，
我的心里只有你！



我本倾城

望晨莫及 著

上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本倾城 / 望晨莫及著.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5.1
ISBN 978-7-229-07664-1

I. ①我… II. ①望…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18723号

我本倾城

WO BEN QINGCHENG

望晨莫及 著

出版人: 罗小卫

责任编辑: 罗玉平 马春起

责任校对: 杨 婧

装帧设计: 嫁衣工舍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出版

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邮政编码: 400016 <http://www.cqph.com>

自贡兴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68809452



重庆出版社天猫旗舰店

cqchs.tmall.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10mm×1000mm 1/16 印张: 41 字数: 865千

2015年1月第1版 2015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9-07664-1

定价: 56.8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进门便休.....	1
第二章	误惹妖孽.....	16
第三章	陪嫁公子府.....	27
第四章	公子九无擎	41
第五章	遇上故交.....	61
第六章	贵人争婚.....	73
第七章	公子之恨.....	102
第八章	祈福奇遇.....	114
第九章	静馆情生	130
第十章	明争暗斗.....	149
第十一章	公子之痛.....	170
第十二章	燕熙已死.....	183
第十三章	天盘之乱.....	191
第十四章	义结金兰.....	217
第十五章	案中奇案.....	231
第十六章	联手奇案.....	248
第十七章	剥离真相.....	267
第十八章	储位之争.....	288



第一章 进门便休

西秦建元十年元月十八，郢京发生了一件大事：全城百姓倾城而出，大街小巷，人头攒动，皆围观于市，看一场皇族婚礼，也许，还是一场轰动天下的闹剧——秦帝膝下最具才华的晋王殿下拓跋弘，婚娶镇南王府甥小姐慕倾城。

这原是佳话，可偏偏他们是两个极端：

一个是才冠京华、谋略盖世的俊公子，名满天下；一个是自幼容貌尽毁、闭锁于户的私生小姐，落魄失宠于王府。

论门第，这婚事，镇南王府高攀；论相貌，慕小姐无才无貌，实在配不上具有天下三公子之称的拓跋弘，最最重要的是，她是见不得人的私生女。

四殿下极度不满这婚事，但是，这婚事是十几年前由太皇太后临终时亲口指下的，退婚不成，殿下只能借着替皇太妃守孝之名，一拖再拖，一晃便是四年，无端端就把一个妙龄少女熬成了“老姑娘”。

如今孝期已满，不久之前皇上已下旨令他们完婚。

可谁都知道，这婚事成不了：人家四殿下有心仪的姑娘，正妃之位怎么可能留给一个无才无德的女子？

已有小道消息传出，说今日晋王会让慕家这位小姐，原轿来原轿回。

如今，这满大街的人，赶着集地聚在一起，一是想看看慕家九小姐，到底丑成了什么样；二是所有人都在好奇：四殿下会如何把这个想飞上枝头做凤凰的女子，扫地下堂。

没有迎亲队伍，气势巍然的晋王府，不仅没有张灯结彩，正门还紧闭，甲革披身的侍卫们，手执金戈，护在高高的朱门高阶之前，云集的百姓三五成群，围站在王府绯墙边的树荫后，等待这一场即将上演的好戏。

按着嫁娶之礼，新郎偕应射轿立威，扶新人下轿，可今日的新娘子，自不会有这样的待遇。

喜庆的花轿落地后，跟在花轿旁脸上露着难堪之色的媒婆干笑着去扶新娘子下轿，周遭围观的人群中立即发出啧啧之声。



有人在嘲笑：“天下怎就有这等不知羞耻的女子，晋王殿下都不要她了，她居然还能厚着脸皮自己送上门！”

也有人在叹：“好一个可怜的女子……人家轻你贱你，你就该自重，如此自找罪受，何苦！”

絮絮叨叨的话，就像一根根锋利的针，毫不留情地漫天而起。

这话，云姑听在耳里，心痛如绞，黯然地看着盖头下的小姐，只希望晋王别那么绝情，真让小姐成为笑柄。

下轿时，她忍不住附到小姐耳边，悲凉地低劝：“小姐，晋王失礼，不如我们……”

葱白的小手轻轻地拍了拍云姑的手背，似在告诉她：没关系，一切有我！

云姑恍惚了一下，有点奇怪，胆小的小姐今天有点反常。

二

其实坐在花轿里的人，并不是慕倾城，她姓金，单名一个“凌”字，乃是慕倾城的好姐妹，这是一个富有传奇色彩的女子，她的现身，即将在西秦国境内掀起一场场难以预测的风暴。

缓缓走下花轿，金陵将纤秀的背脊骨挺得笔直，一个红盖头掩去了她的音容笑貌，没有人看到，她的唇角，含着几分淡淡的嘲弄。

“真是给脸不要脸，前几个不是跟你说了吗？别自取其辱地送亲上门，趁早退了这婚事。四哥的王妃，可不是你能当得起的，你偏不听，偏要来自寻死路，好，这是你自找的……来人，将他们乱棒打出王府街！往死里打，天塌下来，本王顶着！”

拓跋桓，秦帝六子，今年十四，是西秦王朝出了名的二世祖，但听得他话音一落，便有无数侍卫执兵器，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冲出，嚣张地踢翻陪嫁之物，强行要将送嫁之人驱逐。

这一闹，引来一片躁动惊叫，旁观之人皆慌忙躲避。

只有那一团火红的身影，如磐石般屹立中央，浑然不动。

云姑扶着她，气得浑身发颤，恨恨地盯着高阶之上穿着锦袍的俊美少年，直叫：

“这门亲事是太后娘娘定的，也是贵妃娘娘亲口答应的，你们怎么可以这样……实在是欺人太甚……”

“打的就是你们这种贪慕虚荣的贱奴！”

伴着一声呵斥，那人飞身一脚，将地上的一件陪嫁器什腾空踢过来。

云姑一骇，忙给小姐挡下，“砰”一下砸到头，顿时血流如注！

“还不走！不走，打得你们满地找牙！”

云姑听着，悲怆直呼：“小姐……我们，避避吧……”

“别怕，天子脚下，他若仗势欺压，国法不容情！”

金陵开口说话，声音若空谷的百灵，清脆灵透，声线不高不低，却能稳稳地传进每个人的耳朵。

拓跋桓微一怔，这声音和那天听到的有点两样！

云姑也一呆。

隔着那红红的头盖，循声觅人，金凌面向拓跋桓，声音再度扬起：

“六殿下，今日我慕倾城奉旨来嫁，你却肆意闹事，阻挠完婚，众目睽睽之下，殴人坏物，殿下，天理昭昭，国之法纪何在？”

虽身处窘境，却流露出淡定从容。

拓跋桓脸上顿时一辣，怎么也没想到那个怯懦的丫头竟然敢在大庭广众之下，拉出已故的太皇太后来压他，如此理直气壮，一句话，竟把他逼得全没了底气。他不由得一恼，黑着脸凌空就打了一鞭过来。

云姑扑救：“别打我家小姐！”

原以为会被打一个皮开肉绽，不想，那一鞭没有落到她们身上。

她哪能知道，这一鞭并不是六皇子打偏，而是金凌弹了一双冰魄寒珠使的怪！

那冰魄寒珠经内力一推，瞬间便会化作水，作案之后，任谁都不知道是谁在暗内使坏。

拓跋桓呢，虎口生痛，却不知这是怎么一桩事，呆了一呆，才喝叫：

“慕倾城，凭你这副阿堵之貌，如何配得上我四哥！做我四嫂！休想！”

金凌“嗤”地一笑：

“纵是阿堵之貌，也是太后赐婚。六殿下，倾城若进晋王府大门，那便是殿下的嫂子，殿下出言不逊，悖逆伦常，便是对晋王的大不敬；倾城若被退婚，那还请皇上赐下悔婚圣旨才行。我虽是臣子之女，却也出身名门，今日大喜，殿下守在王府门口，见面就打，皇上不闻不问，听之任之，只会寒透天下臣子之心。再有，六殿下要明白一件事，婚是太后所赐，您这鞭子落下，打的可是你皇祖母的颜面，而毁的则是西秦皇族的尊严，千百双眼睛为证，众口悠悠难堵！殿下下手之前，还请三思！”

开口便是一番惊人之辞。

“你……”

拓跋桓再度语塞。

金凌乘胜追击，玉掌一拍，脆生生一句：

“碧柔，拿上来！”

“是！”

一个极俏丽的少女应声走近，恭敬地奉上一个锦匣。

金凌打开锦匣，取出里面的明黄物，双手一展，扬声一喝：

“太皇太后懿旨在此，晋王殿下，还不快快出府迎亲！抗旨不遵，自毁礼制，这样不孝的罪名，您当真能担得起么？”

云姑张了张嘴，错愕地看着小姐，说话掷地有声，完全不同以往。

前天，六殿下曾带人恐吓她自行退婚以保全晋王的名声，若敢送嫁，就让她吃不了兜着走。

为此，昨几个小姐还偷偷跑去祭坟，一整天没回，直到入夜时分她去找的时候，才发现小姐撞晕在墓碑前，竟是想一死了事。



当时，她抱着小姐大哭了一场，奇怪的是今朝她怎么就像换了一个人一样？

高高的晋王府台阶前，毓王和梁王本都在边上，一个个含笑看戏，在听得这一番话后，全都敛起笑，露出了讶异之色。

四周围观之人，也都发出了倒吸冷气之声，窃窃之语不绝于耳。

“你……你竟敢……竟敢……”

拓跋桓结巴不成言，一句话未说完整，就被叫断：

“六殿下，倾城只是在为自己抱打不平，并无其他意思。西秦国向来尊师重道，以孝为本，晋王殿下若不亲自来迎接，那就是藐视我手上这张懿旨，这样的人，将来如何配做东宫之主？”

这申斥，绝妙。

西秦国尚未立太子，朝堂之上已分成两派，各拥其主，晋王立太子的呼声甚高。今日这番事，若是慕倾城不闹，也就罢，如此声势浩大地一搅和，敌对势力借机参上一本，对于晋王是大大不利的。

守在门口的晋王侍卫也是神色大变，立即闪进府去禀告。

拓跋桓气得鼓着嘴，恨不能将其鞭个稀巴烂。

毓王和梁王则深思而笑，对慕倾城有了几分新的认识。

不一会儿，府门洞开，家奴开道，一俊逸男子负手缓缓而出，二十来岁的样子，穿着一袭雨过天青色锦袍，袖襟之上以银线绣着云涛，高高浪卷的波涛之间，镶着银白珠片，阳光一照，闪闪银光，熠熠生辉，耀得让人睁不开眼。

其人，五官如精工细刻，线条刚硬，棱角奇俊，眉利如剑，眸深似潭，尊贵之中透着常年磨砺在军中才有的威仪。衣袂飘飘，又平添了几分儒士的雅气。

来的正是晋王拓跋弘。

一刹那间，所有人皆将目光落到这位人人敬崇的殿下身上。

晋王拓跋弘，在西秦国，那是一个传奇。

此子出生于军帐之中，出生之时，正是西秦战乱迭生之际，其父拓跋跃平乱，十月时间难克敌营，那日降世，拓跋跃忽得奇士，大败敌军。回营之时，属下回禀，拓跋跃大喜，即刻赐名：弘，封其为王。

拓跋弘十月能语，三岁能诗，五岁可赋，十岁能谋，十二为帅，擅笼人心，善谋天下，且惜民如子，既得百姓爱戴，又得秦帝喜爱，更是无数闺中女子所暗慕的对象。

去岁太子生病而折，所有人皆认定晋王将会是太子之位的不二人选，就等一个合适的机会上位。

这样一个神话般的人物，会在大婚之日做出如此欺人之事，自然是有所倚恃的！

三

负手站在高高的台阶之上，拓跋弘面无表情地盯着台阶之下盖着喜帕，手执懿旨的新人。他没想到这个女人心思如此之深，胆敢和他叫板，胆儿真是大。

拓跋弘睇视着，审视罢，道：

“慕倾城，本王再给你一次机会，原轿回去，日后，本王自会登门向镇南王赔礼，若执意入门，撕破脸皮，你绝无半分便宜可以得了去！”

声音低而沉，冷冷生威，自有皇家之威慑。

晋王有意退婚，这事，人所皆知，众人好奇的是这个慕二小姐，会不会知难而退，就此识趣收场。

“晋王殿下……”

金凌心头冷笑，轻唤一声，咬字清润，徐徐如清风拂面：

“晋王若想退婚，禀明圣上，上门赔礼道歉，这事倒也不难办。朗朗乾坤，天地何其大，我慕倾城虽是陋鄙之人，却也不是非嫁你不可，退婚另嫁兴许还能得一个绝世夫婿。可惜殿下毫无诚意，到如今佳期当日，你不挂灯结彩，不相迎，恶言恶行，还想让我原轿而回，将我逼入人言笑柄，如此羞辱折人，谁咽得下这口气？”

“殿下，我若真听话回去，那就是承认自己不是人。我若不是人，太后娘娘却在十二年前给我赐了这门婚事，那就只能说明太后娘娘也不是人，殿下，于暗中损辱太后娘娘不是人，那可是天地不容的忤逆大罪。我慕倾城不像殿下这般是帝王贵胄，怎担得起这样的罪名，因此，想我原轿而归，那是万万不成的！”

这番冷嘲热讽的话招来一阵哗然。

谁说慕家小姐生性软弱了？

分明就是一个声色俱厉的狠角色。

围观之人皆惊错。

拓跋弘也错愕。

“大胆，好一个慕倾城，堂堂晋王府前，怎容你撒泼寻衅，肆意辱人……我四哥说上门赔礼道歉，那是客气话，你还当真了么？居然还敢口出狂言？你这等刁民毒妇，怎配做帝家妇……你若不乖乖离去，小心小爷的长鞭不认人！”

拓跋桓气极，龇牙咧嘴地一挥手中长鞭，长长鞭梢，擦着一身喜服的金凌身侧扫落，鞭风令喜帕上的长长金色流苏狂舞而动。

这举动吓坏了云姑，想拖小姐避让。

金凌不动，淡淡接话：

“六殿下，您是不是非得把皇家的风骨在百姓面前折毁殆尽才甘心？纵然理亏词穷，也请您注意自己的风度，即便想要杀人灭口，也要挑一个合适的机会。否则损的还是您皇家的颜面！”

“你……”

拓跋桓狂怒，长鞭扬起。

“够了！六弟，此事，你不要再管！”

拓跋弘呵斥。

“可是……”



“退下！”

没待他说完，又是一斥。

拓跋桓只得撇撇嘴收鞭。

拓跋弘这才把目光重新锁定她：自始至终，亭亭玉立，一身傲然，这或者是一个身怀智慧的女子，但绝不是他想要的妻子，既然如此执迷不悟，也罢！

“好极，这是你自找的！”

他下巴一扬，目光如冰，下令：

“来人，开门，迎新王妃入府！”

拓跋桓愕然，跺脚直叫：“什么？怎么可能白白便宜了她？”

一声冷笑，拓跋弘转身，抖下满身寒意，让所有人都明白慕大小姐已经彻底惹火了这位尊贵的殿下。

云姑看得明白，惊颤，低问：

“小姐，真的要进去……”

“为什么不进去？今天，他爱怎么玩，本小姐就奉陪到底。走！”

竟是一副要与对方斗到底的样子。

云姑有点傻眼，忙相扶。

无数道目光落在这个高挑的新人身上，姿态娉婷，一袭火焰色的嫁衣，款款往台阶上迈去。

边上，拓跋桓啐了一口，嫌恶地直叫：“从没有见过如此死皮赖脸的女人，想做王妃是不是想疯头了……丑婆娘，以后有你好受的！”

就这时，一阵大风吹来，好像故意与新人作对一般，呼地一下，覆在凤冠上的喜帕就像长了腿一般飞了起来，随后，无声落地。

惊叫声，顿时此起彼伏。

“天呐，当真奇丑无比！”

“哎呀，果然是丑八怪。”

“长成这副尊容，如何配做晋王妃？”

的确很丑。

一张瓜子脸，眉如柳，弯弯细细；眸如星，灿烂夺目；唇彤红，不点而朱，只是那本该属于少女特有的粉嫩腮帮子，落到眼里，却是观者皆惧：左右两张脸孔，布满疮癣，如五彩的蛇鳞，层层起皮。

喜帕落地，乃不吉之兆。

这是有人在故意为之，想出新娘子的丑！

出乎人意料的是，新娘子很淡定，凤衣迤迤拖地，神情淡静，徐步上阶，浑身散着别样的光华之气，缓缓扫视之下，无人再敢惊哗。

连故意把喜帕打下的拓跋桓也愣住了。

这张脸，他见过的，就前天时候，他将人掳出王府，想胁迫其自动放弃赐婚，警告她成亲

当日不许上轿来嫁。几句呵斥，就把她吓得魂飞魄散，今天却大不一样。

门口处，一双锦衣侍卫以剑拦住了金陵，是晋王的近卫安青和安南。

安青冷冷斥道：“晋王妃不守妇道，王爷有令，今以七出之条将你休弃出府，永世再不得踏进王府半步！”

按着几百年的传统礼制，新人一旦入府，即便不曾行礼，也算是夫家之人：生为夫家人，死为夫家魂，若不守妇德，夫家自可离弃！

金陵眯眼看着大步往正厅迈进的男子，如此急匆匆，原来是要去写休书！

此事，在金陵意料之中，以晋王之威名，从不受人胁迫，迫之，宁可玉石俱碎，这是他的本性。

幸好她是有备而来的。

“不守妇道？”

金陵咬着这四字，遂冷笑：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堂堂晋王府竟如此仗势欺人，可笑可笑！”

安青顿时脸一沉。

“本王行得正，坐得稳，从不诬陷于人！识趣的就回去反省，若是在人前张扬了丑事，你还有何颜面立足于世！”

拓跋弘先一步呵斥，大步而来，眼里看到的这张脸不堪入目，他拓跋弘活了这么多年，莺莺燕燕，环肥燕瘦，见得多了，身边侍候的女子，一个个皆有沉鱼落雁之貌，就是没见过某个女人长成这样。

丑也罢了，还学人爱慕虚荣，真是无可救药！

“拿了休书，马上滚！”

休书往金陵脸上扔了过来。

满是凌花墨香的白玉纸，晃晃悠悠在面前摇曳飘落，金陵素手一托，将其扶在手心，龙飞凤舞的字迹苍劲有力，显示了某人满腹报国霸气，“休书”两字写得分外刺眼。

金陵瞄了一眼，不惊不乱：“恕我愚笨，真不知道自己何时不守妇道！王爷休妻休得如此冠冕堂皇，倒令我好奇之极，且说来听听如何？即便要死，也得死个明明白白，即便被休，也得被休得服服帖帖，您说是吗？”

拓跋桓护兄情切，再度冲过来，叫骂：

“慕倾城，你还真不怕丢人现眼？”

金陵挑眉：“不做亏心事，不怕鬼敲门！不曾作恶理亏，何怕丢人现眼！”

“果然是不见棺材不落泪——元月十五那日，你借着看花灯私会野男人，在天龙寺内，与人卿卿我我，时有当时的小沙弥作证，这件事，你怎么赖也赖不掉！”

果然是因为这件事！

金陵在心头轻一叹，原来还是自己害了倾城。

“哪有此事！”

“呸，事到如今，你还死不承认……是不是非得对质分明你才死心？”



“嗯，为表清白，对质是必须的！”

金凌认真地点下头。

拓跋弘惊讶之极：她竟要对质？

拓跋桓也蒙了，一顿，才道：

“好，那就对质。来人，去请休一小师傅！”

“等等！休一小师傅只是一个毛孩子罢了，作不了证。”

“你这是怕了！”

“身正不怕影子斜，这世上，还没什么事真正能让我慕倾城惧怕！”

金凌哼一声，温温的目光顿时敛尽，浑身上下透出迫人的寒气：

“一个毛孩子能做什么证？要作证，就让名震天下的‘青城’公子来作……碧柔，先前我让你去天龙寺请‘青城’公子过来，可曾请来？”

“禀小姐，公子已到，就在府外的马车里休息！”

“好，马上请公子过来为倾城作证！”

“是！”

俏婢领命而去。

人群再度骚动，只因为她请来的人，非比寻常。

公子“青城”，三年前声名鹊起，来历成谜，一身才气，直逼名声赫赫的龙苍三公子，一身武艺，出神入化，曾折服龙山三煞被其所用，而且侠名远播——行踪若那云中龙，见首不见尾。

这个慕倾城居然能请动了青城公子管这闲事？

拓跋弘惊疑。

金凌一边折着休书，一边道：

“十五那天，我的确去过天龙寺，也的确去见过一个故人，只是并不像殿下以为的那样，是个野男人，而是一素爱女扮男装的小女子。她是青城公子的红颜知己名子漪，即将嫁公子为妻。与倾城有结拜之谊。今番她来得鲸京落宿于天龙寺，相约见面，姐妹之间，举止亲昵，试问有何不可？那个小沙弥不知个中底细，殿下又没有细察分明，荒谬定论，难道也可成为休妻之理？”

满口嘲弄讥讽之色，言辞句句不饶人。

拓跋弘不觉大皱其眉，观其神色，似乎果真如此，而这件事，他的确没有深入去查明。之前，他从不认为这件婚事会闹到这个田地。

拓跋桓则张大了嘴，脸上尽是半信半疑，他似想辩解什么，却因为将来作证的是青城公子，忽然就觉得一切驳辞，都有点不可取信于人。

毓王和梁王呢，缓缓站到晋王身后，两人纷纷显出深思之色。

金凌淡淡一笑继而又道：

“诸位若见到青城公子还有什么异疑，不妨再请天龙寺的明觉大师过来一问其中究竟。公子与大师乃是忘年之交。出家人不打诳语，明觉大师佛法精深，心怀慈悲，德高望重，为天下所敬仰，他的佐证，加上青城公子的现身陈述，足可证明一切！”

话落，再起千层浪！

一个“青城”公子已有千金分量，再加一个隐居于天龙寺内不问世事的世外高人，呀，这个慕倾城，寂寂无名的，怎就和这些来历不凡的人连在了一起？

云姑也讶异。

这真是她家那个事事无争的小姐吗？

她心怀着被休的心态而来，却把对方步步棋路吃得死死的，堵得他们无言以对。

四

再说王府外，重重围观的人流中，一辆马车缓缓走来，驾车的是一俊气青年，淡淡地吆喝着“让开”，气势不凡。

车后所跟从的两个高大男子，骑在高头大马上，皆威武。

众人纷纷让道，但闻暗香浮动，也不知车上坐着何方神圣。

有听到府内对话的人，在那里惊喜地欢叫：“今几个真是大开眼界了，居然能瞧见传闻中的青城公子！”

人群里，再度升起一阵鼎沸的惊奇之声。

说书人口传：公子青，神秘莫测，江湖奇谈，闻者而叹，有生之年能见青城之面，那无疑是莫大的荣幸。

马车行到晋王府门前，青年跳下马车，垂立，恭敬相请：“公子，晋王府到了！”

“嗯！”

车内传出一个清越微冷的声音，露着不快：

“漪儿，我不下去了！你带上三煞过去看看，这位晋王殿下到底怎么回事？堂不拜就不拜，我家妹子不见得就非要嫁他，但毁人名节的事，做得实在欺人太甚。休一小师傅，你跟着一起去，祸是你惹出来的，得由你去澄清事实！”

“天，慕倾城竟然是青城公子的义妹？”

有人惊呼。

车帘被青年扶起，一白衣少年缓缓走出车门，眉目精致，雪肤玉脂，霞染双腮，丝发高束，风骨不凡。

粗一看，似一翩翩少年，细一瞧，分明就是一个男装的女红颜。

其后，则是一素袍小沙弥，脸色骇然，战战兢兢，垂目跟上。

俏婢领头在前，三个相貌堂堂的青年相携护着少年在后。

王府内，七八双眸子盯着走进来的白衣少年，俊秀风雅之姿，露着飘逸，算不上倾城国色，却有别样的流光溢彩煞人眼。

拓跋弘不认得这个女子，但是认得女子身后的三个随从，当真就是为青城卖命的龙山三煞。

“青子漪见过几位王爷。”

白衣少年走近慕倾城，两人目光一聚，对视而笑，自是熟悉无疑，而开出口来的娇柔，也



足以说明来人是个女子。

拓跋弘的眉峰又深锁了几分。

不待他说话，青子漪转身将小沙弥推到风口浪尖之上：

“这位小师傅认人不清，错将子漪当男子，那日在寺内，我与妹妹在园嬉闹，被他瞧见，以讹传讹，竟让晋王爷误以为那是一场可笑的私会，真是可笑！”

拓跋弘不语，词穷。

至于拓跋桓，在看到小沙弥羞窘的神色后，情知事情有误，缩在其后，似斗败的公鸡。

青子漪温目一冷睇：

“殿下，我家公子与慕小姐同名，去年路过无心庵巧识，公子怜其无父无母，无人疼惜，便许我与她结为异姓姐妹。今番会来郢京，一是因为与明觉大师有约，二则是因为听说妹妹佳期在即，公子深知妹妹孤苦无依，备不出像样的嫁妆，故而在各地收罗了一些奇珍异宝送来京城，但为妹妹出嫁备上一点薄礼，却没想到妹妹境遇竟如此可怜，入门就被休。殿下，您身在尊位，万人敬崇，怎就如此为难一个无辜可怜的小女子？”

声音是温润的，指责是深刻的。

拓跋弘剑眉皱紧，答不上话来。

“青城兄弟呢？”

一年前，他与青城公子在东荻国有过一面之缘，曾以剑法相会于漆黑夜色中，那人剑法了得，胸罗万贯，堪称当世俊杰，他曾想拉拢，只是一别后再无缘一见，为此，他深引以为憾。

“公子便在外头。他不愿进来。本来，他以为殿下是值得一交的朋友，此来，还想拜会王爷，如今看来，也不过如此。公子说了，殿下既已给了妹妹休书，贵府这道大门，他这辈子再不会跨进来！”

拓跋弘脸色顿时一白。

这话说得轻，分量却是极重。

晋王爱才，曾一度想想法子想笼络这位公子，可惜人家不买账。几番相邀，皆被婉拒。不想这番休妻，却把这尊佛给得罪了，拓跋弘不觉怒瞪了那个小沙弥一眼。

休一吓得连忙跪下，哭丧着脸道：“王爷恕罪，这事，休一真不知道，子漪姑娘和青城公子是住持的贵客，姑娘女扮男装，扮得让人看不出半分端倪，休一以为……休一以为……”

传递了不实消息的拓跋桓一听这话，心里那份怒气，就如火上浇油，过来一把抓起地上的小沙弥，直叫：

“见鬼的，你到底长不长脑子？这种事也能弄错？奶奶的，真是要被你害死了！”

劈头就是一番打。

“打什么打？真是好笑，真相一明，居然把所有错责全部推到别人身上。”

金陵见状，厉叱一声，顿令拓跋桓面红耳赤。

毓王和梁王听到这里，想到外头那满地的奇珍异宝，皆在心头轻叹。

什么叫做阴差阳错，这就是。

青城公子啊，多少人眼巴巴地想结交他，都被他弃如敝屣，现在备了嫁妆送妹妹来嫁，这

天大的好事落在晋王身上，晋王都浑然不知。

毓王笑着打起圆场：“哟，大水冲了龙王庙。青城公子早些来知会一声，哪有这么多的意外发生！”

梁王应和：“就是就是。四弟啊，这婚是太后赐的，无论如何也不能亏待了慕小姐，既然是误会，休书自然得收回，让人把喜堂布起来，我等出去请青城公子进府，一起观礼才是正事！”

金陵立刻冷笑叫断：

“布什么喜堂，观什么礼？好马不吃回头草，开弓没有回头箭。我慕倾城，没脸没皮，皮囊之下只怀一身铮铮傲骨。如今休书已下，破镜难圆。王妃之位再尊贵，我慕倾城也不稀罕！”

这话，说得不留半分颜面。

拓跋弘抿嘴，生怒。

他倒愿意收回休书的，男人三妻四妾寻常事，勉为其难地娶下，若能得到青城，不亏。不想这女人居然如此张狂。

既然如此，那就一拍两散，拓跋弘一拂袖，侧身而立：

“对错与否，不再追究，今日休书一出，你我再无瓜葛！你且走吧！”

不想眼前之人唇线一勾，淡笑下又口出惊人语：

“休书断义，倒是无所谓，不过殿下，既然恩断义绝，那么离府之前，请把当年文定之礼悉数归还……千年血灵芝，凤弦凌霄琴，鸳鸯琉璃佩，皆是我母亲当年留下的信物，请悉数还来，至于贵妃娘娘赐下的紫璃凰玉，我也已带来，你我两人就此换回定情信物，从此相见是路人。碧柔，将东西奉上！”

“是！”

俏婢手捧锦匣从容而来：“奉小姐之命，完璧归晋。我家小姐说了，这千年血灵芝，早让贵妃服下，小姐心仁，殿下不必相还，但需请殿下赐下千年雪莲和灵海神龟脂以作抵偿，至于凤弦凌霄琴，鸳鸯琉璃佩，请殿下在三天内归还。上千张眼睛目睹今日一切，殿下若失信一小女子，如何能取信于天下万民，担得匡扶社稷之大任！”

一主一仆，语气皆傲然不逊。

拓跋弘算是全明白了：这女子今日所作所为，皆为了那文定之物。

算来是他理亏，是该归还，只是这两件东西，他已送人，对方这是有意为难他。

“小小贱奴好生放肆，殿下面前，岂容你大呼小叫！”

侍卫安青高声一斥，来为主子解围。

金陵马上俏眉一横，喝回去：

“闭嘴，哪来的疯狗在这里汪汪直叫？你家主子理亏了就是理亏了，再怎么乱咬乱叫，都没法堂堂正正起来。碧柔，把东西扔过去！”

“是！”俏婢应声，将手中玉匣往前一抛：“匣中之物，乃是皇家至宝，这就还了予你们。若摔于地上坏了，那便是你们晋王府护卫不周，可别再不分青红皂白诬陷我家小姐，担一



个冤枉虚名，平添你们晋王府邸一场笑话！”

安青一惊，看到凌空抛来之物，连忙纵身将几欲落地的玉匣接到手上。

“安青，退下！”

拓跋弘见安青又想护主出头，忙喝令。

“主子，这些人分明是拐着弯地出晋王府的丑！”

安青何曾受过这种气，气得脸色铁青。

金凌冷笑，立刻接道：“什么叫拐着弯地出你们晋王府的丑？分明是你晋王府没把别人家的姑娘当人看……若想人敬你，必先你敬人。即便想欲盖弥彰，也该使一些高明的手法——晋王殿下，管好你这些得力的手下，别随便放出来平添荒唐。”

闻言，拓跋弘面色一沉：

“慕倾城，就算本王有负于你，你也不必咄咄逼人！”

“这样就觉得咄咄逼人？那王爷有没有想过之前，你们又是如何逼迫于我的？”

这一斥，又令拓跋弘哑口无言。

“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王爷读书万卷，这点道理总是懂的不是！”

“记住了，三天时间，请王爷到时把原物奉还，若过了期限，失信不还，三日之后便是祈福大会，我慕倾城定当拦御驾，鸣不冤，一纸御状送至圣上跟前，我们可仔仔细细辩一辩个中的是与非！”

“当然，尔等若是想官官相护，借着这三天时间，肆意给我安几个罪名，刻意扭曲事实，也许是能维护你们皇家的名誉。但是，我得提醒你们一句，人在做，天在看。王府之外，多少双百姓的眼睛在看着你们，王府之内更有不少看戏的他国贵客在洗耳恭听，如果你们不怕失了身份，尽惹天下人笑话，就放马过来，本姑娘没有颜面很多年，不怕陪着你们一起丢脸。”

趁这当口，她一股脑儿将这些人全拉上垫底，反正门外有一个他们都想结交的青城公子，料他们不可能耍无赖。

另外，她早就吃准他拿不出这两个物件——

拿别人家的珍宝做顺水人情？

呵，很好，这番，一定拿他往死里整。

堂堂晋王，如此羞辱一个女子，致令人家撞墙寻死，简直禽兽不如。

泼妇骂街，从来最没有涵养，而她这番骂，损得没一个脏字，着实令晋王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

“慕小姐放心，既已休离，文定之物是该归回，只是这三天时间，是不是……太少了一些……”

梁王眼见收不了场，插了一句，想要她多宽限几天。

“三天时间绰绰有余。梁王殿下，这事不必讨价还价！”

说话间，但见慕倾城素手一扬，摘下凤冠，纤指一动，层层解下盘扣，就在千百张眼睛的注视下，宽衣解带。

所有人都露出了不可思议的神色。

这个女人疯了！

就当每个人都把小心肝提到嗓子眼的时候，一袭雪白绣兰的素裙映入所有人眼底！

“晋王殿下，这一身凤冠霞帔是宫里赐下的，如今既已休离，我就一并奉还！爱怎么处理，随便！”

说话间，她恭敬地将换下的嫁衣送到晋王面前，见他面色铁青地没接收，便不客气地撻到了他手臂上，身后，她的奴婢，则很快自花轿里弄出一件霞色斗篷，给她体贴地系了上去，然后，她素手拢了拢斗篷篷襟，忽明眸一动，盈盈一笑：

“碧柔，回府！王府门坎高上天，咱们高攀不上，走人吧，免得人家再放狗咬人，他们乐意丢脸，我还想要撑撑门面！”

不轻不重，又损了一句。

旁观者皆惊奇：慕倾城以丑出名，相传乃是一个无才无貌之人，但如今，他们惊讶地发现，这女子，虽容貌奇丑，却生着一身不驯之傲骨，以及一副伶牙俐齿，得理而不饶人，比起那些娇弱怯懦的寻常小姐更有骨气，能叫人为之眼前一亮。

一阵拍手声响起，有人喝彩起来：“好极好极，慕小姐这话说得漂亮，话说晋王府的确很不要脸，本公子向来看不惯他们那欺善怕恶的嘴脸……拓跋弘就是欠骂！”

放肆的语气，引起了金凌的注意，回头时，出乎意外地看到一双亮灿灿的眸子正对自己饶有兴趣地笑，这个人已经在暗中留意她很久了。

五

今日，晋王府有很多贵客，这些人一个个来自五湖四海，聚集在这郢京，一是为了看晋王的热闹，二是为了参加二十年一度的祈福大会。

面前之人是其中之一，年纪二十来岁，长身玉立，如笔直之松竹，玉带束腰，风度翩翩，面如玉，浓眉利如剑，鼻梁俊挺，薄唇朱丹，五官棱角分明，整个人气质高贵，微笑时，从里到外，透着一股子迷人的魅力。

若说拓跋弘俊得极为稳重，那么面前这厮则俊得极为飘逸。

他姓龙，单奕，龙苍三公子之一，乃是来历极为神秘的龙域圣山上的少主，金凌与他不识，只见过画像。

听说这个人最爱凑热闹，哪里有趣事，他便往哪里凑，天生爱笑，是一只出了名的笑面虎。他生性狂傲，性格古怪，相传有严重洁癖，年过二十，却从不近女色。有人说，他眼界高，一般人入不了他的眼，凭着尊贵的出身，什么人都敢得罪，比如，他就敢骂晋王府很不要脸；又有人说，他生性豁达，只要对他口味，草根也能被他引为知己。

“是呀，拿着未过门妻子的文定信物赠与自己心仪的红粉知己，也只有晋王爷能做出这种事。这位公子一看便知是少年英雄，所谓英雄，有所为，有所不为，既然公子如此认同倾城，不知可否替倾城做一个证人？”

金凌心思一转，想把这位大名鼎鼎的好事之徒一并拉下水。

“做证？这事倒是有趣，说来听听！”